

# 济宁市河湖长制工作探索与思考

崔庆美

(济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山东 济宁 272000)

**【摘要】**近年来,济宁市牢固树立“河长制工作必须一以贯之”的指导思想,大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大力促进河长制工作走深走实,有能有效,突出南四湖“一个重点”,京杭运河、黄河“两条主线”,统筹兼顾中小河流,以分类处置河湖问题为导向,不断提升河湖管护成效。文章总结提炼了济宁市河湖长制工作的做法经验,以供参考。

**【关键词】**河湖长制;济宁市;水资源

**【中图分类号】**TV8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6)-01-0021-03

## Exploration and Reflection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in Jining

CUI Qingmei

(Water Resources Affairs Development Center of Jining Municipality, Jining, Shandong 272000, China)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adhering firmly to the guiding principle that "the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must be consistently implemented", it practices the development concept vigorously that "clear waters and green mountains are as valuable as assets", which promotes the in-depth and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in Jining Municipality. Focusing on Nansi Lake as "one key area" and the Beijing-Hangzhou Grand Canal and the Yellow River as "two mainstream", the Jining government gives overall consideration to small and medium-sized rivers, takes classified treatment of river and lake problems as the orientation, and continuously improves the effectiveness of river and lake management and protection. The practices and experience of Jining in promoting the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are summarized for reference.

**Key words:** River and Lake Chief System; Jining Municipality;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济宁市将河湖长制工作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坚持把河湖长制工作作为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的重要手段和抓手,紧紧围绕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河湖水域岸线管理保护等工作任务,推动河湖长制工作提档升级。

### 1 河湖长制工作主要做法

#### 1.1 强化河湖长制组织体系建设

1)建立“双总河长+河湖长”领导架构。自2017年国家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以来,济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济宁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建立了以市委书记、市长为

总河长,相关市领导为河长,28个相关单位为成员的组织体系。每位河长明确一个联系单位,配合做好市级河长巡河调研工作。各县(市、区)、乡镇同步建立河长制工作组织体系。全市共落实市、县、乡、村四级河长4642名,实现了全市范围内河流、湖泊、水库等各类水域管护全覆盖。

2)设立河湖长工作办事机构。市、县均成立了河长制办公室,乡级均成立了办事机构,明确了工作人员。市河长制办公室主任由分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副市长担任,分管秘书长、市城乡水务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常务副主任,市生态环境局、

收稿日期:2025-09-07

作者简介:崔庆美(1990—),女,工程师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应急等分管负责人担任副主任,各相关单位负责人担任办公室成员。成员单位包含市城乡水务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等 28 个部门,各成员单位将河湖长制工作摆上重要位置,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共同抓好各项重点任务。

3)实行多部门联合集中办公。市、县河长办抽调环保、交通、农业农村、城市管理、畜牧等部门工作人员,落实专门办公地点和办公设备,实行部门联合集中办公,有效发挥了居中协调、检查督促、考核奖惩等作用。

### 1.2 强化河湖长制制度及机制建设

1)建立基本工作制度。印发了除水利部规定出台的河长制会议制度、信息共享制度、信息报送制度、督察督办制度、考核办法、验收办法 6 项制度与办法外,制定了问责办法、部门联动工作制度、河长制办公室工作规则 3 项制度与办法,在全省率先出台了问责办法。出台《济宁市河长制湖长制监督检查实施意见》,充分发挥河长办“组织、协调、分办、督办”作用,河长办牵头,凝聚部门合力,同频共振,合力推进河湖水域岸线管控。出台《济宁市河长湖长履职实施意见》《河长工作手册》,提升河长湖长巡河履职成效。

2)细化责任落实制度。印发河湖长制提档升级工作、考核重点、河湖长制年度工作要点、办公室及成员单位职责、水污染防治工作职责分工等,市总河长签发 1~10 号总河长令,明确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跟踪督导抓落实,不断推进河湖长制走深走实,有能有效。

3)完善法治建设。建立河湖警长和检察长制度,通过制定《济宁市大运河岸线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使公安、行政相结合,实现了对大运河生态环境的保护。济宁市城乡水务局联合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等部门制定《济宁市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方案》,对侵占河湖、阻碍行洪和非法采砂等破坏河湖生态的犯罪活动进行严厉的打击,保障南四湖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1.3 强化河湖长制提档升级

1)强化河湖岸线环境综合整治。济宁市探索实施河湖岸上一体化、水域区域化、流域统筹化,河长办、南四湖流域办、污染防指办“三办联合”

“三化一体”统筹推进,有力推动河湖管护水岸协同化、系统化、流域化。河长办牵头开展河湖岸线整治一体化综合整治。围绕垃圾秸秆乱堆、废弃船只、围网捕鱼、畜禽养殖、污水外排等 7 个重点领域开展河湖岸线环境综合整治行动,重点关注交通桥下、人员密集区、辖区边界等重点区域,排查整治问题 4 034 项,保障河湖水域岸线良好环境面貌。

联合南四湖流域办开展南四湖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组织 7 个市直部门组成联合督导组,开展河湖环境整治夏季攻坚行动,排查整治水草浮萍、垃圾秸秆、畜禽养殖、围网捕鱼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9 500 余项,市级督导交办整改问题 795 项,南四湖流域岸线环境面貌持续改善。指导鱼台县开展拦河渔网清理工作,清理网箔、迷魂阵、地笼、杆子箔等拦河渔具总计 3 502 处。

2)科学分类整治南四湖历史遗留问题。采取“河长牵头、联合认定、分类实施、强力攻坚”模式,组织市、县、镇联合淮委流域管理机构“四方联动”,深入现场,逐项实地核查,摸清问题发生时间、位置、所有者、主管部门。与流域管理机构联合出台《济宁市南四湖问题整改方案》,经会商评估,逐项研究处置意见。据此制定《济宁市南四湖问题整改行动方案》,由济宁市总河长签发实施,明确整改责任主体及责任人和整改时限以及督导单位。根据码头、厂房、电力、通讯设施等不同类别,将督导任务交办给交通、市场监管、工信、能源等职能部门,以“通报、督办、约谈”等措施强力推进整治,必要时会同市政府督查室,联合督办。2021 年以来,科学分类整治南四湖历史遗留问题约 600 项,河湖“四乱”等陈年积弊问题得到有效整治,河湖面貌明显改善。

3)强化涉河建设项目监管。全力以赴做好济宁市重大涉水涉淮项目审批协调工作。制定涉河建设项目管理全过程一张图。两年来,主动靠上协调服务,先后 30 余次赴水利部、淮委、省厅汇报协调,得到上级大力支持。济宁宁德时代光伏项目取得水利部、淮委和省厅支持。韩庄港、G518 跨南四湖大桥、微山岛生态复苏项目、岚曹高速南四湖南阳出口停车场、陶官 110 kV 跨南四湖高压线、湖东蓄滞洪区白马河新能源船舶修造厂等一批重点项目涉淮洪评手续顺利办结。

4)积极推进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全市 102 条河湖健康评价两年任务工作提速到 1 年全部完成。按照“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的总体思路,近年来,成功打造 33 条省级美丽幸福河湖、55 条市级美丽幸福河湖,梁济运河、洙赵新河、南四湖成功创建淮河流域幸福河湖,其中嘉祥县洙赵新河和微山县南四湖作为淮河流域幸福河湖典型案例被准委推广。2024 年,持续推进鱼台县东鱼河、金乡县金济河、嘉祥县龙祥河、梁山县老柳长河、微山县南四湖微山岛片 5 条省级美丽幸福河湖和泗河兖州区段淮河流域幸福河湖建设。

## 2 亮点经验

### 2.1 挂图作战,强力推进

济宁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河长制工作,将河长制工作列入市委、市政府挂图作战指挥平台、重点工作攻坚年实施方案和风险管控项目进行强力推进。将年度重点任务推进情况实行清单化管理,明确任务目标、责任单位、完成时限,定期调度,推动工作高效落实。

### 2.2 联合集中办公,加强统筹协调能力

切实加强河长办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能力,进一步明确职责定位,突出抓好统筹协调、制定标准、责任落实、督查考核、提请问责等工作,建立从重点业务部门抽调部分人员实行联合集中办公与成员单位定期或不定期磋商机制相结合的工作模式,从生态环境、自然资源、港航、畜牧等成员单位抽调人员集中办公,遇重大任务或开展专项行动时,集中力量和资源优势,推动河湖长制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改善、水污染防治、岸线管控、监管执法六大任务落地落实。

### 2.3 边界水事联动,高效解决

建立“流域+区域”联动机制,打破鲁苏行政区域之间壁垒。济宁、徐州河长办联合签署《南四湖地区边界河湖管理保护沟通联系协议》,建立“信息情况联通、矛盾纠纷联调、违法行为联打、河湖污染联治、防汛安全联保”五联机制<sup>[1]</sup>,推动跨区域联动治水提档升级,合力强化南四湖流域边界区域河湖管护力度。河长牵头,流域统筹,区域联动,严格执法程序清理整治鲁苏插花段 2 处违建厂房、11 处居民住房。通过联动联打,两地召开联席会议 10 余次,协调徐州同步开展南四湖

核心区、缓冲区插花水域池塘退养整改。依法拆除违法圈圩 27.47 hm<sup>2</sup>,推动插花水域 6.15 万 hm<sup>2</sup> 鱼塘退养。联合打击南四湖非法采砂行为,流域非法采砂船只实现全面清零,联动机制取得丰硕成果。

### 2.4 拓展监管渠道,常态巡查

实行“天上看、地上查、群众报”巡查模式,运用卫星遥感、天地图网上比对查看,市级暗访暗查人员现场核实,设立有奖举报电话等方式摸排涉河湖问题,拓展日常检查方式。研究制定出台《济宁市河长制湖长制群众监督举报奖励办法》,明确有奖举报内容,公开举报渠道,落实专项资金作,给予举报人 50~100 元的奖励,形成政府监管主导,社会群众参与监督的良好氛围。

### 2.5 河湖保洁长效机制作用显著

市委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河湖长效管护工作,实行“政府+市场”运维,建立河湖保洁长效机制,市政府出台《市级考评奖惩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河湖巡查保洁纳入城乡环卫一体化,各县(市、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推进市场化运作,落实经费 3 300 余万元,配备管护人员 900 余人,实现镇域、村域河湖垃圾保洁全覆盖。市管省、市重点河湖严格落实巡查管护包保责任制,确保了政策、资金、人员“三到位”。

## 3 结语

正确理解河长制办公室与各职能部门的关系<sup>[2]</sup>。河湖长制在河湖管理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工作中发挥了巨大作用,但在具体工作中存在河长办统筹协调力度不足、工作效率不高的问题。建议有关部门单位厘清河长办和职能部门的关系,河湖长制是协调机制,在河湖管理工作中履行组织、协调、分办、督办职责。各级河长、河长制办公室不代替各职能部门工作,各相关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本职工作,并推进落实河长、河长制办公室交办事项。

### 参考文献

- [1] 苏国防,张力,胡峰.济宁市推动河湖长制提档升级实践与思考[J].山东水利,2024(7):59-60,69.
- [2] 牟汉书,徐颖,高铭,等.淮安市河湖长制工作探索与实践[J].治淮,2023(5):73-74.

(责任编辑 张玉燕)